附件9

广西电子商务示范企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说明：广西电子商务示范企业评价主要从“经营能力”、“示范能力”、“带动能力”三个方面进行，由共性评价部分（50分）和企业分类评价部分（50分）组成，总分100分。其中共性评价指标所有申报企业必选，分类评价指标部分适用于申报该类示范的企业。** | | | | | | |
| **共性评价指标部分（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15分） | 营收情况 | 营业收入（2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营业收入；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报告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营业收入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营业收入/上一年度末营业收入-1)×100%。 |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纳税（1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缴纳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员工个人所得税及其他主要税种；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报告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纳税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纳税额/上一年度末纳税额-1)×100%。 |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盈利（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实现盈利。 | 报告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上市情况 | 上市企业（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国内外资本市场公开发行股票。 | 企业股票上市发行所在的证券交易机构。 |  |
| 市值（1分） | 万元 | 1.企业发行股份按市场价格计算的股票总价值；  2.计算公式为：每股股票的市场价格 × 发行总股数。 | 企业股票上市发行所在的证券交易机构。 |  |
| 人力资源情况 | 全体员工数量（2分） | 人 | 企业从业人数统计口径：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劳动报酬或经营收入的实有人员数。从业人员包括在各单位工作的外方人员和港澳台方人员、兼职人员、再就业的离退休人员、借用的外单位人员和第二职业者，但不包括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的职工。 | 报告年度的财务报表。 |  |
| 技术团队人员数量（1分） | 人 | 企业中负责技术研发工作的员工人数。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人数（1分） | 人 | 企业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人数。 | 毕业证书、社保证明等企业认为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带动农村地区就业人数（1分） | 人 | 企业吸纳农村地区就业人数。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数字技术相关岗位（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设置了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工程技术人员等相关岗位。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示范能力  （25分） | 数字化管理 | 信息化管理（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用户管理、客户管理、供应链管理、订单管理等方面应用数字化、在线化的信息管理系统或工具。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降低管理成本（2分） | 万元 | 1.通过应用数字化管理，企业降低管理成本和人力成本金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数据要素应用 | 大数据分析（2分） | 是/否 | 1.企业是否在商务活动中使用大数据技术；  2.企业是否使用数据质量监控系统平台；  3.企业是否使用用户行为分析、用户画像等技术。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大数据共享（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与政府或其他组织机构分享脱敏数据。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海外投资 | 开展海外投资（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海外开展电子商务相关业务的投融资或并购活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覆盖国家/地区数量（2分） | 个 | 企业海外投资涉及的国家或地区数量。 | 新闻报道等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投资额度（1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海外投资总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 新闻报道等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科研水平 | 研发投入（2分） | % | 企业研发投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 企业自行填报。 |  |
| 专利数量（2分） | 个 | 1.企业获得的专利授权数量和软件著作权登记数量之和；  2.与电子商务业务无关的研发成果不应计入在内。 | 专利证书号、名称、类型、权利人、取得时间等；软件著作权名称、登记号、属地、权利人、取得时间等。 |  |
| 网络安全 | 风控机制（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硬件、软件、云防护等方面设立风险防控机制，保护企业网络安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数据保护（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建立相应的安全协议，保护用户个人数据及隐私信息的安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党建水平 | 党员人数（0.5分） | 人 | 1.企业全部员工中党员总数；  2.正式党员和预备党员数。 | 企业员工统计表格等能体现党员数量的材料。 |  |
| 设立党组织（0.5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已经设立党组织。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责任落实（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以下工作：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责任，明确责任和任务；建立机制和制度；组织过专题党课；充分发挥第一责任人的作用，促进“两个责任”的落实。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学习贯彻（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以下学习活动：制定相应的学习宣传贯彻计划和方案；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定期学习。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党内生活（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以下党内活动：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党建述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积极发展党员；收缴党费并合理使用管理；规范党员管理；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党风廉政（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以下工作：党组织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以及执行廉洁纪律。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公益慈善 | 开展慈善活动（1分） | 是/否 | 报告年度内，企业是否开展过公益慈善活动。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慈善活动总额（1分） | 万元 | 企业开展的公益慈善活动价值总额。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带动能力（10分） | 标准建立 | 团体标准或行业标准（1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参与编制的电子商务相关领域团体标准或行业标准数量。 | 相关批复文件、标准文本或新闻报道等。 |  |
| 国家标准（1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参与编制的电子商务相关领域国家标准数量。 | 相关批复文件、标准文本或新闻报道等。 |  |
| 环境打造 | 企业自治（2分） | 是/否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企业是否发布或修订面向平台内电子商务经营者公平竞争、保障消费者权益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平台规则；  2.报告年度内，企业是否建立合规管理制度；  3.报告年度内，企业是否开展关于自身产品或服务质量的自查及改进工作。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行业自律（1分） | 是/否 | 报告年度内，企业是否与相关监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企业共同发起或组织有关优化电子商务市场环境的活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宣传推广（2分） | 是/否 | 是否积极将示范效应和先进经验向社会宣传推广。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绿色发展 | 管理措施（1分） | 是/否 | 1.是否制定绿色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2.是否组织开展与绿色发展和节能减排相关的培训活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绿色包装（1分） | 是/否 | 1.是否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或采取措施实现包装减量；  2.是否建立包装产品合格供应商制度。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绿色消费（1分） | 是/否 | 1.是否设置绿色产品销售专区；  2.是否采取激励措施，引导消费者购买绿色产品。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以下为分类评价指标部分，适用于申报该类示范的企业** | | | | | | |
| 注：申报“综合型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的应选择不少于两类指标(不含“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 | | | | | | |
| **平台型企业评价指标** | | | | | | |
| **实物型电子商务平台企业评价指标（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15分） | 业务规模 | 订单量（2分） | 万件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子商务订单量；  2.单位：万件。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子商务交易额（2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子商务交易额或网上零售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电子商务交易额/上一年度末电子商务交易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下沉市场交易额占比（1分） | % | 三、四、五线城市以及县域、农村市场的电商交易额占总额的比例。 | 该项市场份额统计表等企业认为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规模 | 个人用户注册数量（2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上的个人用户注册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个人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个人用户注册数量/上一年度末个人用户注册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企业用户注册数量（2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上的企业用户注册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企业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企业用户注册数量/上一年度末企业用户注册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平台内经营者数量（2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内经营者的注册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平台内经营者数量/上一年度末平台内经营者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示范能力  （15分） | 国际化 | 开展跨境电商业务（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跨境电商的方式将商品出售给境外企业或个人客户，或开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业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跨境电商交易额（1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跨境电商交易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跨境电商交易额/上一年度末跨境电商交易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覆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1分） | 是/否 | 企业跨境电商业务的商品来源国或出口目的地国中是否包含“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 交易凭证或新闻报道等。 |  |
| 覆盖新兴市场国家（1分） | 是/否 | 企业跨境电商业务的商品来源国或出口目的地国中是否包含新兴市场国家。 | 交易凭证或新闻报道等。 |  |
| 模式创新 | 直播带货交易额占比（2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交易额中，通过直播带货实现的交易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社交电商交易额占比（1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交易额中，通过社交电商实现的交易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个性化定制（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个性化定制业务。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智能制造（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自建或协作数字化工厂。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快反供应链（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具备基于用户反馈的快速研发、设计能力。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数字供应链（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数字化方式连接上游生产制造企业。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应急保障 | 应急保障机制（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建立应急保障机制，确保在自然灾害、突发疫情等重大事件中能够为社会提供应急物资。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供应物资货值（1分） | 万元 | 在报告年度内，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物资对应的货值。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带动能力  （20分） | 扶农助农 | 农产品上行（1分） | 是/否 | 是否应用社交电商模式助力农产品上行，促进农民增收。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精准帮扶（1分） | 是/否 | 是否通过电子商务助力农村人口就业创业和增收。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农产品网上零售额（2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农产品网上零售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农产品网上零售额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农产品网上零售额/上一年度末农产品网上零售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孵化农产品品牌（2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孵化的农产品品牌数量。 | 相关工作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建有农村电商服务载体（1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在农村地区新建电商中心、配送网点、服务站等载体数量。 | 相关工作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实体商业 | 新模式新业态应用（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运用社交、直播、小程序等电商新模式与实体商业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布局线下渠道（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开设实体店、投资并购、扩展销售渠道等方式布局线下业态。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产业带动 | 带动传统品牌数量（3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带动多少个传统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 | 相关工作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带动新国货品牌数量（3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带动多少个新国货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 | 相关工作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产业带促进（3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产业带开展相关活动，促进产业带电子商务应用。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数字生活服务型平台企业评价指标（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25分） | 业务规模 | 订单量（3分） | 万件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网络化服务订单量；  2.单位：万件。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网络化服务收入（3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网络化服务收入，包括外卖、教育、出行、健康、住宿、文娱、健身等；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网络化服务收入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网络化服务收入/上一年度末网络化服务收入-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规模 | 用户注册数量（3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上的用户注册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用户注册数量/上一年度末用户注册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共享经济 | 共享类型服务（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提供共享类型服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共享类型服务交易额（3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共享类型服务交易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共享类型服务交易额占比（2分） | % | 企业的网络化服务收入中，共享类型服务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平台内经营者规模 | 平台内经营者数量（3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上的经营者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平台内经营者数量/上一年度末平台内经营者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示范能力  （25分） | 技术创新 | 人工智能（4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用户管理、订单管理、路径优化等方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大数据（6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用户画像管理、用户行为分析、算法决策等方面运用大数据技术。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无人设备（3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无人机、无人车、无人终端等无人设备提供服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其他技术创新（4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上述技术以外的其他技术创新。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模式创新 | 商业模式创新（4分） | 是/否 | 是否具有商业模式创新案例，并经宣传推广。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应急保障 | 应急保障机制（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建立应急保障机制，确保在自然灾害、突发疫情等重大事件中能够为社会提供应急服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供应物资货值（2分） | 万元 | 在报告年度内，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服务对应的价值。 | 相关工作或活动的通知、记录、报道、照片、文档等。 |  |
| **品牌经销型企业（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25分） | 业务规模 | 订单量（4分） | 万件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子商务订单量；  2.单位：万件。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子商务销售额（4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子商务销售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子商务销售额增长率（2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电子商务销售额/上一年度末电子商务销售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线上销售额占比（2分） | % | 企业线上销售额在销售总额中的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品牌数量（5分） | 个 | 企业拥有的品牌数量。 | 申请的商标及相应文件。 |  |
| 渠道建设 | 入驻线上平台数量（3分） | 个 | 报告年度末，企业已经入驻并开展线上销售业务的电子商务平台数量。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自建销售渠道（3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自建站、App、小程序、公众号等方式自建销售渠道。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线下渠道布局（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入驻卖场、与经销商合作、开实体店等方式布局线下渠道。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示范能力  （25分） | 模式创新 | 自有渠道销售额占比（1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销售额中，通过自建渠道实现的销售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社交电商销售额占比（1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销售额中，通过社交电商实现的销售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直播电商销售额占比（2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销售额中，通过直播电商实现的销售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反向定制交易额占比（1分） | % | 企业的电子商务交易额中，反向定制类的交易额占比。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智能制造 | 数字化工厂（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自建或协作数字化工厂。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数字供应链（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数字化方式连接上下游企业。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个性化定制（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开展C2M个性化定制业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快反供应链（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具备基于用户反馈的快速研发、设计能力。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品牌出海 | 开展跨境电商业务（1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通过跨境电商将商品销售到境外国家或地区。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跨境电商交易额（2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跨境电子商务出口交易规模；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跨境电商交易额增长率（1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跨境电商交易额/上一年度末跨境电商交易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覆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1分） | 是/否 | 企业跨境电商出口目的地国中是否包含“一带一路”沿线国家。 | 交易凭证或新闻报道等。 |  |
| 覆盖新兴市场国家（1分） | 是/否 | 企业跨境电商出口目的地国中是否包含新兴市场国家。 | 交易凭证或新闻报道等。 |  |
| **服务型企业（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20分） | 业务规模 | 业务量（4分） | 件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商服务订单量；  2.单位：件。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商服务成交额（5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电商服务成交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电商服务成交额增长率（3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服务成交额/上一年度末服务成交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规模 | 用户注册数量（5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企业的用户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3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用户数量/上一年度末用户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示范能力  （15分） | 数字技术应用 | 5G（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正在探索5G在电子商务服务中的应用场景。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人工智能（4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用户管理、订单管理、路径优化等方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大数据（4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在供需匹配、算法决策等方面运用大数据技术。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服务出海 | 境外服务（2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为境外的电子商务企业提供服务。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境外服务规模（3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在境外实现的电商服务交易规模；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带动能力  （15分） | 带动产业数字化 | 服务传统企业（4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为线下传统企业提供电商服务，助力其实现数字化转型。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服务企业数量（4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服务的传统企业数量。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赋能中小微企业 | 提供支撑服务（3分） | 是/否 | 企业是否向中小企业开放端口，为其提供支撑服务，服务类型包括但不限于供需对接、资源支撑、金融信贷、技术保障、人才培训等。 | 具体做法，取得进展及成效。可以提供具体案例。 |  |
| 赋能企业数量（4分） | 个 | 报告年度内，企业提供的支撑服务覆盖的中小企业数量。 | 新闻报道等。 |  |
| **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50分）**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单位** | **指标解释与填报注意事项** | **需提交证明材料** | **得分** |
| 经营能力  （50分） | 业务规模 | 主营业务交易额（10分） | 万元 | 1.报告年度内，企业实现的主营业务交易额；  2.单位：万元。不要自行改变单位；  3.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主营业务交易额增长率（5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电子商务交易额/上一年度末电子商务交易额-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规模 | 用户注册数量（10分） | 个 | 1.报告年度内，平台上的用户注册数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5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用户注册数量/上一年度末用户注册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其他规模 | 平台访问量（PV、UV）（5分） | 次 | 1.报告年度内，页面浏览量或点击量、独立访问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平台访问量增长率（5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平台访问量数量/上一年度末平台访问量数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APP下载量（5分） | 次 | 1.报告年度内，企业主要运营的移动端App的下载量。  2.此数字应与申报书一致。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
| APP量增长率（5分） | % | 计算公式为：(报告年度末APP下载量/上一年度末APP下载量-1)×100%。 | 企业自行填报，能体现该项内容的相关证明材料。 |  |